**徐水县正村乡人民政府部门职责**

**一、主要职责**

1、执行本级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，发布决定和命令；

2、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发展计划，加强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，发展各项服务事业；

3、加强水利建设、土地使用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，合理利用自然资源，保护、改善生态和生活环境；

4、依法管理镇财政，执行本级预算；

5、管理和发展文化、教育、科学、广播、体育、卫生等事业；

6、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的集体所有财产，保护公民个人所有的合法财产，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力和其他权利，保护各种经济的合法权益；

7、组织实施社会主义与民主法制教育，协调公安、司法行政工作，调解民事纠纷，维护社会秩序；

8、推行计划生育政策，控制人口增长，保护妇女、儿童和老人的合法权益；

9、管理民政事务工作，发展社会福利事业，做好社会保障工作，办理兵役事项；

10、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二、2015年主要工作任务**

1、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，方针、政策，坚持“一个中心，两个基本点，领导和制定本地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，并组织、协调、督促各部门的工作实施，加强对行政和经济组织的领导，引导全乡群众走勤劳致富、奔小康道路，促进两个文明建设。

2、组织乡属党员、干部、群众学习马列土义，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江泽民同志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，学习党的路线，方针、政策；学习科学、文化，业务知识尤其是科技兴农知识，不断提高广大党员、干部和群众的整体素质。认真做好思想政治工作，抓好党组织自身建设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、吸引力和战斗力，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团结党内外的干部和群众，完成所担负的工作任务。

3、负责全乡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教育党员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党纪国法。

4、按照从严治党的要求，搞好党风廉政建设．做好党员教育、管理和发展工作。

5、负责搞好乡、村级干部(后备干部)的教育、培养选拔、考核和监督管理。

6、领导本乡团委、妇联、民兵和各级党组织、各经济组织，依照党的路线、方针，政策和国家法律，法规及各自的章程开展工作。

7、领导和监督、检查所属各职能部门和村委的工作。

8、管理辖区内的经济、教育．科学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事业和财政、民政、公安、司法、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。

**徐水县正村乡人民 政府部门收支预算说明**

2015年安排预算收入532.60万元，支出532.60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300.76万元，正常公用经费14.85万元，专项公用经费69.79万元，专项项目经费147.20万元。